

证券代码：838598

证券简称：阳东电瓷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4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4月18日以电话和电子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李蔚霞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  
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就公司2024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《公司2024年度总

经理工作报告》并向董事会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 2024 年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形成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需要，结合 2025 年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并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从公司的成长性和后续发展对资金的需要考虑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，利润留存公司进行生产经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花、邵艳贞、李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

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花、邵艳贞、李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：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，讨论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财务信息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相关差错事项进行更正，涉及 2022 年、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及附注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花、邵艳贞、李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拟定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并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花、邵艳贞、李颖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李蔚霞、李志群、金永忠、金光箭、李启高、王红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阳东电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9日